

108 年臺中市公共藝術研習活動
第二梯次簡章

108 年臺中市公共藝術研習活動

第二梯次簡章

一、計畫緣起：

為推動本市公共藝術業務，培訓興辦機關承辦人員對於公共藝術之瞭解與計畫執行能力，邀請即將辦理公共藝術設置之機關、學校以及對公共藝術有興趣之民眾實施講習，以提升本市公共藝術品質及環境美學，並推廣公共藝術之理念。

二、計畫理念：

臺中市推動公共藝術政策已有 20 年，公共藝術作品已融入本市各式公共空間，如學校及政府機關等，成為一道道美麗風景。本年度研習活動規劃辦理兩場，第一梯次已於上半年度舉行，以「公共藝術管理維護」為題，協助承辦人員了解藝術作品基本維護方式。

第二梯次將以「法規與公共藝術觀念」為主，藉由工作坊實際討論與操作，引發公共藝術承辦人員與參與民眾對公共藝術之興趣，普及與深化公共藝術的理念、實務經驗及美學思維，並集結多元創意與詮釋方式，提升本市公共藝術品質；第二梯次參訪活動延續第一梯次「公共藝術管理維護」授課內容，將以本市作品為實例，講解示範不同材質的公共藝術作品之清潔維護及修護作業工作，期許未來各管理單位能讓公共藝術作品維持最佳狀態，發揮美化都市環境的功能，歡迎各管理維護機關踴躍報名。

三、規劃內容：

- (一)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文化局
- (二) 承辦單位：長物志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 (三) 參與對象：本研習以各機關學校興辦公共藝術設置業務相關人員為主要參與對象，亦開放部分名額與對公共藝術有興趣之民眾，每一梯次名額以 95 名為上限，報名額滿為止。
- (四) 研習日期：108 年 10 月 7 日至 8 日（星期一至星期二），活動備有午餐。

(五) 研習地點：

1. 第一天及第二天上午研習：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 401 會議室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 3 段 99 號 4 樓)

2. 第二天下午參訪：

(1) 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週邊公共藝術作品

(2) 臺中市仁美國民小學，下午 3 時 20 分準時在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及市政北七路交叉口，請參考附件)。

(六) 研習時數：具公務人員身分，全程參與者，將核予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12 小時。

(七) 課程規劃：

第二梯次 10 月 7 日至 8 日			
上午地點：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 401 會議室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99 號 4 樓)			
時間	課程	講師	講師資訊
第一天 (10 月 7 日)			
08:30-09:00	報到、長官致詞		
09:00-10:30	公共藝術與民眾參與之多元表現	顏名宏	臺中教育大學文化創意產業設計與營運系 副教授
10:30-10:40	中場休息		
10:40-12:10	公共藝術法令與實務	熊鵬翥	財團法人帝門藝術教育基金會執行長
12:10-13:10	中午用餐		
13:10-15:00	執行案例經驗談	周逸傑	亞洲版圖創藝有限公司 藝術總監
15:00-15:10	中場休息		
15:10-16:10	藝文採購與公共藝術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指派長官	
16:10-16:50	學員意見交流—Q&A 時間	熊鵬翥 周逸傑	財團法人帝門藝術教育基金會 執行長 亞洲版圖創藝有限公司 藝術總監
16:50	賦歸		
第二天 (10 月 8 日)			
08:30-09:00	學員報到		
09:00-12:10	實務操作工作坊 ◆學員分組討論「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書」(設置理念、設置地點、作品形式、徵選方式、民眾參與、經費分配) ◆學員報告、講師講評	黃浩德	財團法人臺北市開放空間文教基金會 執行長

12:10-13:20	中午用餐		
下午地點：臺灣大道市政大樓(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99 號)			
13:20-14:10	作品《光臨·臺中》	林建榮	本作品藝術家
14:10-15:20	作品《河域》、《方圓之間》	張意欣	管理維護講師 (本作品藝術家為胡棟民、鄧惠芬)
15:20-15:40	集合發車		
下午地點：臺中市北屯區仁美國民小學(臺中市北屯區崇德路三段 568 號)			
15:40-16:30	作品《有影!歡迎》	余燈銓	本作品藝術家
16:30	賦歸		

四、報名方式：

- (一)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9 月 30 日 (星期一) 止，以 95 名為上限，報名額滿為止。
- (二) 報名方式：
1. 具公務人員身分者，請至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登錄報名 (<https://lifelonglearn.dgpa.gov.tw/>)。
 2. 一般民眾
 - (1) 傳真報名：請將報名表填妥後，傳真至 04-23714756。
 - (2) 電子報名：請將報名表填妥後，寄至 garnetdragon19@gmail.com。

五、預期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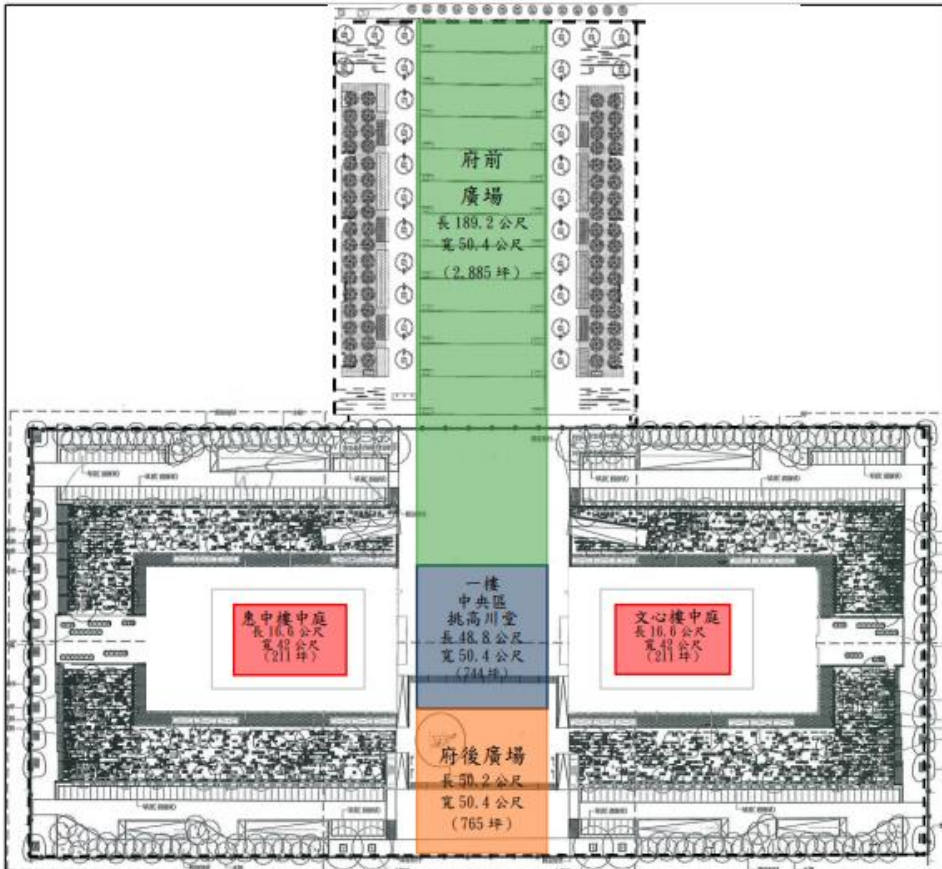
- (一) 透過公共藝術相關人員之授課與經驗分享，以及設置作品之實地觀摩，增進興辦機關承辦人員對於公共藝術之瞭解與計畫執行能力，進而提升本市公共藝術之品質。
- (二) 針對本次研習實施問卷調查，供續辦之檢討改進。

108 年臺中市公共藝術研習活動第二梯次報名表

姓名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服務單位		聯絡 方式	行動電話
職稱			電子信箱
午餐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身分證號碼(保險用)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人電話	
曾參加過的公共藝術相關講習(無則免填)		年度： 研習名稱：	
是否為初次辦理公共藝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公共藝術預定執行年度(無則免填)			
執行公共藝術預算金額(無則免填)			
是否搭乘遊覽車到 臺中市北屯區仁美國民小學參訪公共藝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自行前往)	
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備註	<p>一、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8條規定,告知您下列事項:本局取得您的聯繫通訊及個人資料,目的在於執行「108年臺中市公共藝術研習活動」,作為訊息通知、行政處理之用,不會提供給無關之第三方單位使用。</p> <p>二、報名方式:</p> <p>(一)具公務人員身分者,請至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登錄報名 (https://lifelonglearn.dgpa.gov.tw/)。</p> <p>(二)一般民眾:</p> <p>1.傳真報名:請將報名表填妥後,傳真至 04-23714756。</p> <p>2.電子報名:請將報名表填妥後,寄至 garnetdragon19@gmail.com。</p> <p>三、聯絡人:長物志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范姜群敬先生 聯絡電話:02-23278165 電子信箱:garnetdragon19@gmail.com</p> <p>四、本活動備有午餐,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環保杯及餐具。</p> <p>五、研習課程包含戶外公共藝術導覽,全程採步行,請著輕便服裝並自備雨具。</p>		

臺中市政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場地平面圖（一）

臺灣大道



集合搭車處

惠中路

文心路

